

壹、前言

「自由與命定論」這個議題直接對準人類生命的命運問題，到底人類有沒有固定的命運？若有，它是如何形成的？以及人類自己可以主宰這個形成的原因嗎？若無，是否人類全然是自由的？若是，自由即無界線嗎？又，中西文明史上充斥著數不盡的算命和預測技術，信者眾多，不信者亦恆不信，那麼，命運真的可以測知嗎？而人們應該如何理性地面對這個現象呢？這些問題，幾乎是自有文明以來，所有有理性的人都會探問的問題，也正是因此，在中西所有重要的哲學理論以及思想學派中，從不缺乏對這個問題的討論。當然，問題多元，而答案更是分歧。此一主題即是要面對這個問題，撰文申論。闡釋筆者的研究觀點，解讀傳統宗教哲學理論體系裡對於此一問題的意旨，以便協助人們正確地看待生命中的許多奧祕現象，從而走出人生的康莊大道。

從中國哲學角度而言，以儒學來說，朱熹的理論可為典範，即氣性生命都是命定的，但德性生命都是自由的。朱熹以其理氣論系統，針對貴賤、貧富、壽夭的氣稟所受，主張任何人都受到先天的氣稟限制，無可改變。但是，就每個人也都稟受天地之性而言，人們在智愚、賢不肖的氣稟差異下，只要願意做道德追求，則是人人可為堯舜。¹當然，氣量有別，意思是說有大聖人之量，也有君子之量，也有匹夫匹婦之量，但都是純善的。這又為王陽明的「成色分兩」說所繼承與發揮。²

¹ 參見杜保瑞（2010）第六章〈朱熹形上學的建構〉，六、個別人存有者的存有論及本體論系統。

² 參見《傳習錄（上）》陽明言：「聖人之所以為聖，只是其心純乎天理而無人欲之雜；猶精金之所以為精，但以其成色足而無銅鉛之雜也。人到純乎天理方是聖，金到足色方是精。然聖人之才力，亦有大小不同；猶金之分兩有輕重。堯、舜猶萬鎰，文王、孔子猶九千鎰，禹、湯、武王猶七八千鎰，伯夷、伊尹猶四五千鎰。才力不同，而純乎天理則同，皆可謂之聖人；猶分兩雖不同，而足色則同，皆可謂之精金。以五千鎰者而入於萬鎰之中，其足色同也；以夷、尹而廁之堯、孔之間，其純乎天理同也。蓋所以為精金者，在足色，而不在分兩，所以為聖者，在純乎天理，而不在才力也。故雖凡人而肯為學，使此心純乎天理，則亦可為聖人；猶一兩之金比之萬鎰，分兩雖懸絕，而其到足色處，可以無愧。故曰『人皆可以為堯、舜』者以此。學者學聖人，不過是去人欲而存天理耳。猶鍊金而求其足色，金之成色所爭不多，則鍛鍊之工省而功易成，成色愈下，則鍛鍊愈難。人之

依道家言，應以莊子為代表，關鍵是莊子正面面對這個問題且有系統性主張，老子及列子的討論都不及此。對莊子而言，氣化生命亦是先天受限制的，無可逃脫，但重要的是，世俗的氣命都是沒有目的性的，不必在乎，真正應該追求的是生命的自由，而自由是以與造化者遊為目標，其義最高是成仙，至少是人間自由自在的智者，重點在追求自己的心境愉悅舒適，而不是耽溺於世俗名利權勢中。

就佛學言，因果業報輪迴是其生命哲學的根本，生命受到業力的牽染，勢必受報，但業力形成於自己，故而不能說是命定的，且一旦在輪迴中新生，即擁有一生的時光可以自由地造新業，故而又是絕對的自由論。至於真正的自由，並不是可以自造善惡的意思，而是智慧地生活，自助又助人，展開積極光明的生命，解脫痛苦與煩惱，並且救度眾生。可見，自由與命定論的問題，在中國哲學史上已有十分深刻的各家定見，本文之作，首在申明這些理論意旨，並適做三教比較，從而提出應用的觀點。

貳、自由與命定論問題意識釋義

論自由，可有很多面向，本文要討論的，是在中國哲學領域中，關於生命的意義與人生的艱難部分，研究中國哲學各學派中，如何建構生命的理想以突破各種生命困境，從而找到生命的自由。生命不是沒有困境的，但那是命運的限制？還是社會的歷史現象所造成的？或只是自己的生活方式不恰當所致？依據筆者的了解，中國儒釋道三學，都有對於生命會受到命運的限制的觀點，至於歷史的影響，也包括在個人命運的限制中被理解，而個人生活方式不恰當的影響，則是屬於如何突破命運限制下要討論的議題，歸根結柢，儒釋道三教都說了生命艱困的原因，其中都有一定程度的命定

氣質清濁粹駁，有中人以上、中人以下，其於道，有生知安行，學知利行，其下者必須人一己百，人十己千，及其成功則一。後世不知作聖之本是純乎天理，卻專去知識、才能上求聖人，以為聖人無所不知，無所不能，我須是將聖人許多知識、才能逐一理會始得；故不務去天理上著工夫，徒弊精竭力，從冊子上鑽研、名物上考索、形跡上比擬；知識愈廣而人欲愈滋，才力愈多而天理愈蔽；正如見人有萬鎰精金，不務鍛鍊成色，求無愧於彼之精純，而乃妄希分兩，務同彼之萬鎰，錫、鉛、銅、鐵雜然而投，分兩愈增而成色愈下，既其梢末，無復有金矣。」